

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5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96号金海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5月14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
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谢贤兰女士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，公司对内部控制



运行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估，并编制了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报告进行了鉴证，出具了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，公司编制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，出具了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，公司编制了 2018



年度、2019 年度、2020 年度的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》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公司前述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》进行了审核、鉴证，并出具了《关于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》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5 月 26 日